

中華民國划船協會2021年世界大學運動會代表隊 初選競賽規程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109年9月2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90028626號暨109年9月24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90031807號備查辦理。

二、主旨：選拔國內優秀划船選手，參加2021年世界大學賽代表隊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

六、承辦單位：宜蘭縣體育會划船委員會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7日至8日止（星期三至星期四）。

八、比賽地點：宜蘭縣冬山河划船訓練中心。

九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世界大學選手資格：出生日期須於1996年1月1日起至2003年12月31日止出生之中華民國國民，且須符合下列三項資格之一：

1. 大專校院在學學生：各校正式註冊在學之學生(教育部頒布或承認之正式學制者)。
2. 大專校院畢業學生：於2020年1月1日後，自大專校院畢業者。
3. 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：凡109學年度畢業並預定於110學年度進入大專校院就讀者。

(二)教練：

依據下列資格順序遴選。

1. 須為具有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國家級划船運動教練證資格；且報名參加中華民國划船協會於辦理2021年第31屆成都世界大學運動會划船代表隊選拔賽-初選賽(以下簡稱選拔賽-初選賽)之教練者。
2. 非中華民國國民或具中華民國划船協會B級教練資格者，得經訓輔小組決議，報經教育部體育署專案核定後辦理徵召。

十、競賽項目及遴選方式：

(一) 公開男子單人雙槳

(二) 公開女子單人雙槳

十一、遴選方式：

(一)10月7日下午1點30分進行水道賽，若報名截止後，參加選拔隊伍超過12隊時，分為兩場計時賽，將先進行上午8點第一次計時賽 (TT1) 取前6名, 上午10點進行第二次計時賽 (TT2) 取前6名，共計12名選手進行水道賽。當日下午1點30分將進行水道賽，水道賽以S形能力分組編排。

(二)比賽日期：於109年10月7日(星期三)上午8點及10點 進行計時賽。

水道賽於下午1點30分進行分組預賽。

S行能力編組(舉例)

水道	一水道	二水道	三水道	四水道
H1	12	1	6	7
H2	11	2	5	8
H3	10	3	4	9

(三) 教練遴選方式：

1. 10月8日決賽時分別由男女入選選手中選拔名次最佳選手教練之名單，陳選訓委員開會議決之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請至中華民國划船協會報名網站 (<http://tinyurl.com/yycrfa69>) 報名。
- (二) 將報名表格列印並經領隊簽名後，於109年9月2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郵寄達(104) 台北市朱崙街20號707室中華民國划船協會。
- (三) 未在規定時間內辦妥報名手續或證件不齊，一律不予註冊。報名參賽選手，須有良好的健康狀況及適合激烈運動之身體狀況。

十三、報名費：本次選拔賽收取報名費每人新台幣1,000元((含比賽期間保險費，如未參賽，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)

十四、競賽規則：採用 FISA 國際划船規則辦理。

十五、競賽制度：依報名人數制定，於報名截止後一星期公告於協會網站上。

十六、選拔入選人數：依據世界大學運動會選拔辦法實施。

十七、申訴抗議：

- (一) 本競賽規程，未明文規定者，以領隊會議討論後之決議為依據，領隊會議未出席者不得異議。
- (二) 有關選手資格問題之抗議，應於該場比賽檢錄前，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正式提出，船隻出發後概不受理。
- (三) 比賽時發生爭議事件時，選手應於船隻通過終點，在完成比賽的同時，並且尚未下船前，立刻向主審舉手表示異議，如不服主審之說明時，得於船隻靠碼頭離水前，立即提出口頭申訴，列入紀錄。並於該項比賽後半小時內，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正式提出，經裁判長接受後，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,000元，交由審判委員會裁決之。若抗議成立保證金發還，如不成立，保證金沒收。

十八、技術會議、裁判會議：

- (一) 技術會議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6日(星期二)下午3:00，於宜蘭冬山河舉行。
- (二) 裁判會議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6日(星期二)下午4:00，於宜蘭冬山河舉行。

十九、本競賽規程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二十、所填報名參加本賽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二十一、如遇性騷擾、性侵害及性霸凌情境等情形，請撥打電話:8771-1434或電子信箱

ctara707@ms16.hinet.net。本會知有性騷擾事件發生，協助被害人相關事宜。